

鄭大為告洋狀 保住裁判權

去年東亞運遭懲處 尋求外援奏效 教練權仍停止三年

【記者楊育欣／台北報導】跆拳道裁判鄭大為（見圖，本報資料照片）去年香港東亞運成爲「全民公敵」，被中華跆拳道委員會懲處停權裁判及教練三年；但鄭大為轉向亞洲及世界跆拳道總會申訴，中華跆拳道昨天改判鄭大為可以有裁判權，但仍停止教練權三年。

中華跆協的改判，雖然顯示鄭大為尋求外援奏效，恢復鄭的裁判權，但中華跆拳道協會秘書長何豐彥強調，「往後派遣國際賽事的裁判，我們不可能再派遣他。」

鄭大為去年在香港東亞運公開指責行政院政務委員曾志朗，替中華隊選手曾敬翔因裁判判決不公而發聲是「丟臉的行爲」，引起國人激憤，被中華跆拳道紀律委員會懲處。

今年三月，鄭大為不服告洋狀，轉向亞洲跆拳道聯盟及世界跆拳道總會申訴，鄭大為把國內相關報導及訪問提報亞盟，包括不讓南韓人消費的火鍋店與退休體育記者對跆拳道現況的言論等，亞盟接受申訴後，要求中華跆拳道重新「審慎」處理鄭大為的懲處，並希望撤回。

亞盟甚至透過管道表示，如果維持原判，將對我國處停權與禁賽處分。國際壓力茲事體大，跆拳道被迫重新考量懲處。

昨天跆拳道紀律委員會召開第四次會議，開會長達四小時，尊重該場東亞運裁判執法的最後判決，何豐彥指出鄭大為裁判部分沒有問題，但對鄭大為賽後返國，發表不當言論，破壞跆拳道多年來建立優良社會形象，影響社會大眾對跆拳道運動，造成教育負面觀感，才停權教練資格。

何豐彥不願回應是否受到亞盟要脅，才做出此懲處，「我也不知道改判後，亞盟或世界總會怎樣回應，我們這次紀律委員會，是經鄭大為申訴，我們才重新審慎處理。」不過按世界總會規定，國際賽事大會可指定國際裁判，可不須經該國協會推薦。

鄭大為昨天在會中報告完後，先行退席，強調不後悔當初發言，只是以國際裁判身分，陳述事實，沒有公開中傷，並非侮辱官員。他得知懲處公布後回應，「我還是不滿這判決，我會繼續尋求法律途徑，還我清白。」

相關新聞見 A2

